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天 才 混 混

南洋

〔台湾〕李凉

外集

上

延边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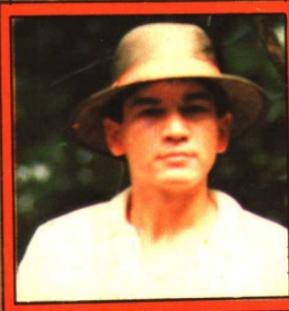
44488  
TC-W  
31  
C1

# 天 才 混 混

外集

(上)

李涼諧趣系列⑬ 延邊人民出版社



李 凉 本名詹大光。由台湾电影界编导而改写武侠，以处女作《奇神杨小邪》轰动台湾。其文笔清新、诙谐，妙趣横生，一反血腥江湖古板老套，独开谐谑武侠一派。又因本人风流倜傥，相貌酷似刘德华，被青年目为偶像，其作品销量竟凌驾古龙等名家之上。

## 内 容 提 要

狂人帮主曾能混销声匿迹在“狂人谷”中苦练三年后，终于不甘寂寞，借着小妮子望若妮的爷爷七十大寿，发出通牒令，将昔日一帮票友悉数招回，个别人因不慎触到了大帮主的霉头，还得乖乖接受帮规的惩罚（大跳脱衣舞，火烧跳蚤）。

重组后的狂人帮如同哈雷慧星扫过天庭！（血刃“四十响马”，活捉华山叛徒，扫荡天神教，击毙血形鬼），再次令武林闻风丧胆！

然而，堡垒内部却出了问题——狂人帮众将官不堪小混的“暴政”，群起“猎杀大帮猪”，最后，小混只好动用了秘密武器——七日痒，方将众小猪仔治服，保住帮主之位。不久，又率众创造了“剑毙幽灵二老”，“联衡江北双堂”的政绩。

狂人帮众将官欢渡元宵佳节，狂人帮主竟然亲自设计制造了超级烟火（二丈、四丈、八丈高），再次造成了轰动。晚会上，琴心淫魔惊见倾城倾国之貌的小妮子（望若妮），色心大起，竟用无相魔音迷惑，帮主发威护花，以音制音将之击毙，老魔落得琴毁人亡。

在围剿巨鲸天神教的战役中，各大门派掌门

都中了天神教的大悲碎心散之毒，小混竟异想天开地发明了一种“滚水疗毒法”（将人放入开水内将毒素煮出体内），弄得众人啼笑皆非，狼狈不堪。但又不得不乖乖接受！

而此时，我们的天才混混曾能混，早已与众将官继续他们的狂人生涯去也！

# 目 录

第一章	狂人重聚	(1)
第二章	四十响马	(28)
第三章	风云再起	(55)
第四章	夜探华山	(97)
第五章	千里送西行	(138)
第六章	天神再现	(162)
第七章	血影鬼使	(201)
第八章	危险游戏	(235)
第九章	疯狂大赛马	(255)
第十章	火并檀木林	(280)

第十一章	驰 援	(323)
第十二章	飞雷神火	(355)
第十三章	幽冥二老	(388)
第十四章	打混天才	(424)
第十五章	结 盟	(452)
第十六章	高峰会议	(476)
第十七章	超级烟火	(513)
第十八章	凤翔九天	(539)
第十九章	琴心淫魔	(564)
第二十章	潜龙长天	(591)
第二一章	天神之秘	(621)
第二二章	顿 悟	(652)
第二三章	千里姻缘散	(685)
第二四章	唯我独狂	(721)

# 第一章 狂人重聚

噼里啪啦的鞭炮声响彻大青山的草原。  
震天价响的锣鼓钹闹，仿佛更增添了初夏艳阳的光彩。  
如此热闹的气氛，不止是老天爷笑开了脸，连云牧场里上上下下每个人，更是笑咧了嘴、笑开了心。  
连云牧场，牧场连云。  
只要是在关外跑跑的人，谁不知道大青山（即阴山）畔，黄河的河套平原上，有座望家的连云牧场。  
那里有关外最富足的水草、最肥美的牛羊、最剽悍的骏马。以及望家三代唯一仅有，最刁钻泼辣，却又纯真善良得一塌糊涂的大小姐——望若妮小子。  
提起小妮子，敏感一点的江湖中人，不论他是在关内，或是在关外，只要在道上混过二天，就没有不立刻联想到，那个在近几年来以轰动武林，惊动万教，号称打混界的第一高手，狂人帮历代以来最最大条的第一任帮主，伟大的混蛋、超级的混球，世间硕果仅存的，天才混混——曾能混也乎！  
因为，他正是这妮子心里爱得甜蜜蜜，偏又时常气得牙

痒痒的准老公。

打从小混出道以来，只要有热闹可凑的地方绝对有他，而只要有他的所在，他非得出尽风头抢尽风光不可。

可惜——

今天连云牧场上，这场热闹既不是他娶妻，也不是小妮子出阁，而是小妮子的爷爷，望振雷望老爷子七十大寿的庆典。

所以，这回的热闹，小混一不沾边，二是客人。他不得不勉为其难地委屈自己，暂时别去抢老寿星的风头。

而能令小混如此暂时委屈自己安份守己的真正原因，那还是因为他现在正忙着，和远自中原而来的小刀、丁仔、孙浩文他们，一起哈杀哈杀的拼酒。

一向忠心耿耿，随侍小混左右的蒙古巨人，怒狮哈赤，提着酒缸子，牢记小混刚才的吩咐，只要看到有人的大海碗干了，就不断往碗里斟酒。他自家面前所用的那个大碗，更是理所当然，从没有真正见底的时候。

小妮子早被打发到望家大宅那边，陪她爷爷享受热闹去了。

此时，在这栋望老爷子特地为未来的孙女婿所加盖的独立雅舍里，狂人帮所属的列位大丈夫，在小混诸般威胁利诱的灌酒下，全都有了三分微醺。

酡红的脸庞，染着一抹赤霞，曾几何时，小混已由昔日初出道的半大娃儿，成长为相貌堂堂的弱冠少年。

他的人长高了，体格也更加健壮结实。但是，他那宽朗丰满的额头，柔和的眉毛，晶亮如星的眼眸，俊挺如削的隆

鼻，红润 带笑的菱角嘴，白嫩细腻的肌肤，在在一如往昔。

就连他外表所散发的气质，那种看起来令人觉得纤细柔弱、温文而雅的气质，也是一丁点儿都没有改变。

如果说真要说他和以往有何不同，那就是他双眸之中的神采，比过去更加清澈明亮。

即使在小混微醺的此时，他那双朦胧的醉眼里，也仍然跃动着掩不住的光彩。

那光彩是如此的活泼、如此的狡黠、如此的戏谑，完完全全流露出他飞扬跋扈，又狂放不拘的本质来。

小混干了一大碗醇酒，咂咂嘴哈口酒气，数落道：“他奶奶的，不是我说你们，你们这票鸟人真是不够意思，自从上回咱们摆平血魂阁的阴老鬼以后，你们要求放荣誉假，以便各自回家当当孝子和贤孙，本帮主也很阿沙利地答应你们。可是哪有人的假一放，就是二年的事？”

他再干一碗，才又继续哼声说道：“这次，如果不是我逮着望老爷子做寿的机会，把你们逐个通缉回来，我看你们大概还一个个都乐不思蜀，不想回来报到收假。”

哈赤闻言，带着酒意，转向小混，急吼吼地口沫横飞道：“少爷，哈赤没有……哈赤从来没有离开少爷，哈赤不用通缉……嗝儿……哈赤没有骗少爷啦！”

这头怒狮依然没改他声如雷、沫如雨，一开口就下雷阵雨的习惯。饶是小混见机挡得够快，仍然被他喷了满头满脸的灵芝露。

小混好气又好笑地赏了这憨狮子一记大响头，笑骂道：“告诉过你多少次，说话就说话，不要乱下雨，你每次都忘

记。”

哈赤抹着大嘴，嘿嘿干笑着。

小混举袖擦掉脸上点点口水，瞪他一眼，没好气地接道：“还有，你一直跟着我待在狂人谷里面练功，我又不是白痴，难道我不知道？要你又吼又叫地提醒我？我刚刚虽然说你们，可是你就不会把自己从你们里面扣掉，非得下一场雨来向我声明兼示威？你真他奶奶的，牛就是牛，牵到北京还是牛！”

哈赤尴尬地咧嘴一笑，不过，这回他可学聪明，没再胡乱来场雷阵雨。

小刀等人早对哈赤这场雷阵雨，乐得笑不绝口。只是，他们并非喜见哈赤的习惯，而是幸灾乐祸于小混所遭受的口水之灾。

“笑？笑什么笑？脸皮抽筋是不是？”小混威胁地重重一拍桌面，装腔作势道：“我看你们是太久没有帮规伺候，一个个都皮痒了，你们难道忘了得罪本帮历代以来最伟大的帮主，该受什么惩罚？居然敢笑得如此张狂？”

提起帮规伺候，除了最晚入帮的小双绝孙浩文尚未见识过以外，其他人还真的是打心眼里有些含糊。

剑眉虎目，相貌英挺的小刀眨眨眼，沉稳一笑：“哟，伟大的混混帮主，敢情你一直养着那些独门法宝？不过，狂人谷地处沙漠之中，那些跳蚤、蚂蚁之类的活宝，有办法生存下去吗？”

几年不见，小刀显得更成熟稳重了，他已然是十足的已成年气概，丝毫没有小混那种稚气犹存的感觉。

小混闻言斜睇着他，得意地嘿嘿笑弄道：“老哥，看你长得像个大人，怎么你却尽问这些不成熟的问题？我何必浪费时间精力，在狂人谷里养跳蚤？本帮主难道不会就地取材，在通缉你们的同时，顺便在这牧场里弄些法宝，等着伺候你们？啧，你真是越活越笨啦！”

他夸张地猛摇其头，颇有孺子不可教也的味道。

孙浩文虽是入帮最晚，但年龄却是全帮最长之人。他身上一袭月白长衫，衬着他那张眉清目秀、唇红齿白的脸盘儿，怎么看怎么像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丝毫没有半点武林中人的架式。

但他却是地地道道的武林名门华山一派的后起之秀，江湖之中名声卓然的青年俊彦。

此时，孙浩文带着三分好奇问道：“小小的虱子、跳蚤真有那么厉害？竟成为大帮主阁下的法宝？”

他的语气，犹带些许调侃之意，显然是因为他不曾尝试过这些法宝的滋味，自然不明个中的奥妙。

小混不怀好意地呵呵邪笑道：“小白脸老哥，我看你干脆亲自体会一下算了，这样你就知道本大帮主的法宝，到底厉不厉害？”

丁仔立刻煽动鼓噪地道：“对对对，小白脸老大，小混混的法宝非得亲身玩味，否则难解其中神髓，你不妨试试看。”

不待孙浩文有所回应，小刀豁然大笑：“奶奶的，你这个神偷世家的贼货，空空门的大活宝，你的心肝可真是狠毒。你以为别人的孩子死不完是不？想要骗人去死，也得看看场合、挑挑对象。你就如此当着我的面，设计陷害我的堂哥，这

未免太说不过去了吧！”

这位长相平凡，而且身材越补越瘦的幽灵小神偷，眨动着他那双不平凡的精亮贼眼，嘿嘿贼笑道：“我说依的至尊少君，冷艳宫的少宫主，玉麟小兔崽子，笨小刀老弟，我丁小辛若是真的要陷害你堂哥，我干嘛在你面前说出来，故意让你知道？看你长得还像个大人样，怎地开口尽些不成熟的呆话？你的确是越活越不聪明了，小混混难得没有冤枉你。”

他学着小混方才的口气，也将小刀着实调侃一番。

小刀被他抢白得苦笑连连：“奶奶的，难道今天是黑七？要不，为什么我一开口就犯冲？”

孙浩文嘆嗤失笑道：“我想，不是因为日子不好，你才犯冲。而是，这二年来，你待在冷艳宫和华山我爹那儿时间太长，看的、学的尽是些中规中矩的榜样。如今乍然回到以前油嘴滑舌和刁钻古怪闻名江湖的狂人帮里，若不吃瘪才叫奇怪。”

小混哈着酒，啧啧有声地笑谑道：“奶奶的，小白脸老哥，你的确有够了解本帮的风格，难怪二年前，你会对狂人帮一见钟情，再见倾心，马上迫不及待地抛弃华山派，加入咱们狂人帮。真是所谓：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呐！”

孙浩文幽默地道：“我可没有抛弃华山派，我只是另外加入狂人帮，以充分享受左拥右抱的乐趣罢了。”

丁仔喷声弄笑道：“左拥右抱？我看你是存心脚踏两条船。小心哪天来个大风吹，把华山派和狂人帮吹成对头冤家之时，我看你要如何选择从一而终。”

“这种事情不太可能会发生。”孙浩文呵呵轻笑道：“据

我所知，掌门师伯挺欣赏小混的，而且对咱们狂人帮的印象很好，因此他才会特准我加入。在此情况下，华山要和狂人帮反目相对的机会，几乎是微乎其微。”

“就是嘛！”小刀嘿笑地接口嘲谑道：“丁仔，其实你小子也不用老大笑老二了。咱们狂人帮里，脚踏两条船的人，可也不光是我堂哥一个。先甭提我就兼了冷艳宫小宫主的差，连你自己，还不是另外抱了个空空门少门主的羊头招牌，大享齐人之福。”

小混凑趣地哇哇大叫：“好呀，难怪你们这些没良心的家伙，舍不得得到狂人谷修身养性，原来你们有的忙着左拥右抱，有的大享齐人之福，丝毫没有顾念到我在大漠之中，日日痴痴地等，夜夜望君早归呐！”

他歇口气，再浮一大白，接着摩拳擦掌，威喝道：“你们说，你们给我老实说，这一年多，将近二年以来，你们三个帮的小孩究竟都干了些什么歹事？还有现在的江湖，正在流行什么？这一切的一切，快快识相地从实招来。招的好，来日有机会享受本帮的从优抚恤。若是招不好，本帮主听了不爽，立刻帮规伺候。”

丁仔扮个鬼脸，哼哈道：“从优抚恤？那对死人才有用，和我们这些大活人似乎扯不上关系。”

“废话。”小混喷弄道：“如果本帮主会随随便便就让你捞着好处，尝到甜头，那我岂不是混假的了。真能混这个招牌还能用吗？”

孙浩文不禁莞尔道：“小混混呀，连这些‘后事’，你都已经算得这般清楚，你可真是一点亏都不吃呐！”

小刀促狭笑谑道：“堂哥，你这可就有所不知了，这混混的胃口是什么都吃，唯独不吃亏。”

“知道就好！”小混奸笑道：“看在你没有忘记本帮主习惯的分上，我特准你取得程序发言的优先权。说吧！这两年来，你究竟干了些啥名堂？”

小刀轻松笑道：“我还会干什么？不就是如你所言，待在冷艳宫里当孝子，承欢我娘和师父他们的膝下。没事时，就跟着祖师奶奶学两手冷艳宫的招牌绝学，或者和师父一起参研孤渺六绝这套刀法的奥妙。”

他顿了顿，接着语带兴奋道：“以前，我还认为自己对这六招刀法的领会，已经算是深入。可是，再看看师父他老人家的比划之后，我才发觉，过去自己所学到的，不过只是这套刀法的皮毛而已，根本和如今的领悟不能相比。”

小混点头道：“那当然了，你师父既然号称武林第一刀，他的功力、理解力和领悟力全都比你强，他学起孤渺六绝来，收获自然也会比你多嘛！”

“这只是小部分的原因！”小刀斜眼睨笑道：“依我师父的说法，是当初教我这套刀法的人程度太差，所以我才会学得如此粗枝大叶，丝毫不见精妙之处。”

当初，教他孤渺六绝的人正是小混，以那时小混的本事而言，用程度太差四字来形容，已经算是非常客气的形容。若是有说小混根本没有程度可言，才算是比较贴切的说法。

但是，小混闻言非但不糗，反而理直气壮道：“老哥，当初我在代传孤渺六绝时，就已事先声明过，因为我的功力不行，所以无法表现出刀法的精髓，你得自己想办法体悟个中

奥妙。结果你自己不用功，现在反倒数落起我来啦！怎么？咱们小别也不过才二年，你就已经把良心拿到当铺去当掉了吗？”

小刀狡黠地戏谑道：“我哪敢数落你？你可是本帮历代以来，最最能混的帮主。像我这么老实古意的人，若是数落你，岂不是在自找麻烦，我不过是将师父所做的评述、实况录音转播罢了！”

“省省吧！”小混讪讪一笑，岔言道：“这二年，你除了赖在冷艳宫里，当你娘的乖乖宝宝外，是不是也已经认祖归宗了？”

小刀愉快道：“认祖归宗是当然的事。这二年来，我大部分的时间待在冷艳宫练功，偶而也会到华山澄心精舍大伯那儿小住一阵。就是因为常要两头跑，所以才没空回狂人谷。”

“真的？”小混表情狡猾地眨着眼睛，故作神秘道：“那么，你有没有再在华山派里轧一角，当个挂名弟子什么的，好混几招华山绝学？”

孙浩文哈哈一笑，代为回答道：“以麟弟如今所学而言，早已超越华山派的技艺许多。再说，以他至尊少君的名头和冷艳宫少主的身份，哪项不比当个华山弟子有分量多了。所以咱们华山这座小庙，可真是供不起他这位大菩萨呐！”

“讲这样……”小混吃吃直笑：“真是太实在了。可见华山掌门老归老，脑筋倒还没有扒袋（神经错乱）！”

孙浩文轻笑着又道：“麟弟上山，除了能从我爹那儿讨教两招下棋的功夫之外，其他便无啥绝艺可学，倒是，反

而从他那里学会孤渺六绝。没想到这套刀法换为剑式，依然可行。据我爹说，若是功夫练到家，只怕这六招化成掌法使用，亦无不可。只见，这孤渺六绝正是无相三招的最高境界呐！”

“那当然喽！”小混与有荣焉地呵笑陶醉道：“你不看看这六招是谁所创的杰作，我武爷爷压箱底的玩意儿，还会错得了吗？”

丁仔嘲谑道：“辣块妈妈的，瞧你小子这副陶醉的德性，不知情的人准以为那六招是你的精心杰作。”

“对了！”小混没有搭理丁仔，忽而弹指笑问：“孙老哥，我记得你好像有个感情不错的七仔（女朋友）不是吗？”

他换话题的速度，简直比翻书还快！

“是呀！”孙浩文不知他这一问有何用意：“她正是我同门的师妹，人称华山双燕中的兰心飞燕秋心怡。你问这事作啥？”

小混黠谑地呵呵笑道：“我只是突然想到，我老哥你堂弟他是因为时间太多，每日无所事事，闲着无聊，所以只好利用练功来打发时间。

可是，就凭你，堂堂的华山俊彦，江湖中有名的小双绝孙公子，咱们狂人帮里第一号小白脸，你既然已经名草有主，有位花不溜丢的未婚妻，可以随传随到，你为什么没有忙着拍拖（约会）。干嘛把美好的青春，宝贵的光阴浪费在练剑习武的无聊事上面？”

他一口气说到这儿，歇了歇，换个表情，故作暧昧地眨眼嘿笑，继续又道：“你难道不怕冷落你的那位七仔之后，下